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甘采靈
電話：06-2991111*8334
電子信箱：sherrykan@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北區大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3月15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課(一)字第107029429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八(0294295A00_ATTCH2.docx、0294295A00_ATTCH3.docx、0294295A00_ATTCH4.docx、0294295A00_ATTCH5.docx、0294295A00_ATTCH6.docx)

主旨：有關本市辦理107年新住民語文教學支援人員培訓日期修正事宜，請轉知所屬新住民家長，並踴躍報名參加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辦理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局107年1月22日南市教課(一)字第1070131409號函(諒達)。
- 二、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新住民語文列入「語文」領域並將自108學年度正式實施。新住民語文以東南亞國家語文為主(越南、印尼、泰國、緬甸、柬埔寨、菲律賓及馬來西亞七國官方語言)，並於實施初期，師資以「培訓合格」之教學支援人員為主。
- 三、上課地點及日期：
 - (一)六甲國小：107年9月1、2、8、9、15日。(原訂107年9月16、22、23、29、30日)
 - (二)文化國小：107年10月7、13、14、20、21日。
 - (三)竹橋國小：107年10月27、28日，11月3、4、10日。
 - (四)玉井國小：107年11月11、17、18、24、25日。(原訂10



7年5月5、6、12、13、19日)

四、報名資格：

- (一)有志於從事東南亞語文教學之新住民及其子女。
- (二)符合就業服務法規定之外籍學生。(需檢附工作證)
- (三)有志於從事東南亞語文教學之東南亞語系(所)學生(含畢業生)。

五、報名方式：

- (一)網路報名：goo.gl/h3b6Us (新住民子女教育資訊網—南部報名專區)。
- (二)傳真或Email報名：(需檢附附件，並請來電確認收件)
 - 1、傳真至 06-2982639 (請註明:報名107新住民教學支援人員培訓，給甘小姐)。
 - 2、Email至 sherrykan@tn.edu.tw (臺南市教育局課程發展科甘小姐信箱)。

六、聯絡人：臺南市教育局課程發展科甘采靈小姐 (06)2991111 分機8334。

七、上課時數為36小時，上課時數需達總上課節數六分之五(30節)以上，始能參加各班之結業評量，評定合格者，由本局核發「新住民語文教學支援人員」研習證書。

八、檢附報名表及課程表乙份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局課程發展科

2018-03-15
交 11:45:19 章